



2014年6月11日

建議以協議安排的方式私有化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(“該公司”)

就該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買/賣	股份數目	單價(港元)	交易後結餘及佔所屬類別的百分比
Yeow Mei Fung	2014年6月10日	賣	20,000	6.38	95,431 (佔已發行股份 0.001%)
		賣	50,000	6.40	45,431 (佔已發行股份 0.0005%)

完

備註：

根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“聯繫人”之定義第(3)項，Yeow Mei Fung 為該公司的聯繫人。